

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外雇车辆（货车）二次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0614SY231009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辽宁省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外雇车辆（货车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9 万元，招标人为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预算资金：预估费用 129 万元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外雇车辆（货车）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外雇车辆（货车）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、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、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。

2、投标人不得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。

3、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和圆满履行合同的能力，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，没有被处于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，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、抵押、查封和冻结。

4、投标人车辆必须车况良好、手续完备、牌证齐全（如行驶证、营运证、保险、特殊作业车辆需有出厂合格证）。

5、投标人司机等工作人员必须持有相应操作资格上岗证书（如驾驶证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、特种车辆作业证）。

6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；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1、凡有意参加的单位，请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6 时 00 分，将购买招标文件须准备的报名材料电子扫描件，如：企业营业执照、相关证书、法人/负责人授权委托书、授权人身份证、业绩等，发送至 syzbsc@163.com 邮箱。2、

招标文件售价：500元（人民币）/包；售后不退。3、其他说明：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（以发送到指定邮箱时间为准），将报名要求的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后（包括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），我代理公司相关负责人会进行报名审核工作，审核后将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各投标人。审核合格后（审核不合格请不要私自汇款，否则后果自负），各投标人请将所投标包的标书款汇至公告中的我公司汇款账户，汇款时一定要注明项目编号，并将汇款凭证发送至 syzbsc@163.com 邮箱，我公司确认收到汇款凭证即视为获取文件成功，获取文件成功后将开具发票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01月12日 13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招待所二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年01月12日 13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招待所二楼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一、招标条件

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外雇车辆（货车）采购计划已批准，项目资金已落实，招标人为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二、预算及最高限价

预算资金：预估费用 129 万元

最高限价：开标前三日公布

三、招标内容

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施工残土外运、混沙回填、挖掘机拖运、铲车装卸

四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1、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、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。
- 2、投标人不得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。
- 3、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和圆满履行合同的能力，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，没有被处于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，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、抵押、查封和冻结。
- 4、投标人车辆必须车况良好、手续完备、牌证齐全（如行驶证、营运证、保险、特殊作业车辆需有出厂合格证）。
- 5、投标人司机等工作人员必须持有相应操作资格上岗证书（如驾驶证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

资格证、特种车辆作业证)。

6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五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6 时 00 分。

获取方式：

1、凡有意参加的单位，请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6 时 00 分，将购买招标文件须准备的报名材料电子扫描件，如：企业营业执照、相关证书、法人/负责人授权委托书、授权人身份证、业绩等，发送至 syzbsc@163.com 邮箱。

2、招标文件售价：500 元（人民币）/包；售后不退。

3、其他说明：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（以发送到指定邮箱时间为准），将报名要求的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后（包括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），我代理公司相关负责人会进行报名审核工作，审核后将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各投标人。审核合格后（审核不合格请不要私自汇款，否则后果自负），各投标人请将所投标包的标书款汇至公告中的我公司汇款账户，汇款时一定要注明项目编号，并将汇款凭证发送至 syzbsc@163.com 邮箱，我公司确认收到汇款凭证即视为获取文件成功，获取文件成功后将开具发票。

六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2 日 13 时 30 分；

递交方式：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招待所二楼会议室，纸质文件递交。

七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2 日 13 时 30 分；

开标地点：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招待所二楼会议室。

八、其他

1、计划工期：2024 年 1 月 16 日--2025 年 1 月 15 日。

2、质量要求：合格。

3、投标保证金：人民币 2.4 万元（详见保证金专用账号）

4、汇款账户名称：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沈阳分行

账号：2401 8026 2210 001

注：此账号仅为标书款汇款账号（报名合格后才可汇款）。

九、监督部门

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辽宁省灯塔市西马峰镇

联 系 人：关女士

电 话：0419-2722597

电子邮件：syzbsc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沈阳市和平区绥化东街2号

联 系 人：刘圆丰、崔大勇

电 话：024-22503578

电子邮件：syzbsc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